



凱基投信 盡職治理報告

| 2022.08.31 |



凱基投信
KGI SITE

目錄

一、 關於凱基投信	2
二、 永續治理架構與責任投資.....	2
三、 盡職治理投入資源	20
四、 盡職治理有效性評估及無法遵循說明	21
五、 結語.....	22
六、 凱基投信聯絡資訊	23

一、 關於凱基投信

凱基投信成立於 2001 年 4 月 19 日，是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下稱開發金控)下的成員之一。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下稱「投信投顧公會」)2021 年底資料，凱基投信共發行 32 檔公募基金(產品線如下圖)，公募基金資產規模達新臺幣(下同) 2,003 億元，在境內基金市場排名居第八名；加計私募及全權委託產品，總管理資產規模達 2,064 億元。

凱基投信遵循集團的政策目標，以具體行動積極履行資產管理業善良管理人之責，希望藉由投資於對環境與社會永續有正面影響力之企業，以兼顧總投資報酬率與環境與社會永續之發展目標。展望未來，凱基投信戮力成為開發金控旗下優質的成員之一，同時也是值得投資人信任的資產管理公司。

公募基金產品線

被動式策略



10 檔債券型ETF基金

主動式策略



8 檔股票型基金

8 檔固定收益型基金(含目標到期債)

1 檔非投資等級債券型基金

3 檔多重資產型基金

1 檔組合型基金

1 檔貨幣型基金

二、 永續治理架構與責任投資

開發金控以「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為政策目標，在董事會下設置「永續委員會」，並下設公司治理、社會公益、環境永續、責任金融、顧客權益與員工照顧等六個任務工作小組，由集團內高階管理層擔任小組長，就 ESG 議題面向，負責年度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

開發金控永續委員會組織架構與工作小組任務說明



資料來源：開發金控

開發金控為接軌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UN PRI)，旗下子公司中國人壽、中華開發資本、凱基銀行、凱基證券及凱基投信皆已簽署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發布的「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Stewardship Principles)，並遵循其六大原則。為實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開發金控旗下子公司中國人壽、中華開發資本、凱基銀行及凱基證券皆訂有「責任投資政策」，並將 ESG 納為投資評估及管理的重要考量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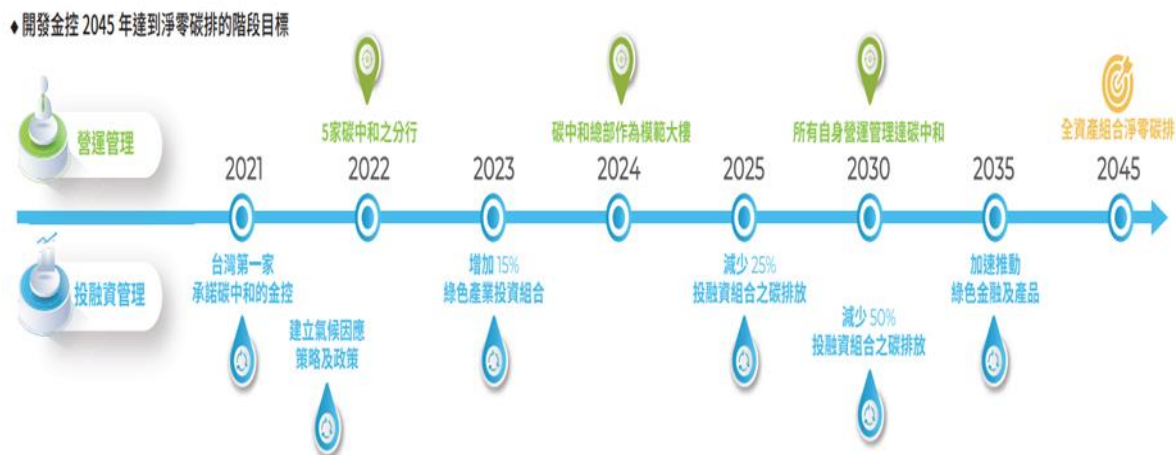
UN PR 原則	開發金控實踐方法
將環境、社會、治理 (ESG) 議題納入投資分析及決策流程	金控集團下主要子公司皆訂定責任投資政策，建立 ESG 審查條件與標準（包含負面排除與特定產業標準等），將 ESG 議題納入投資決策之考量
積極行使所有權，將 ESG 議題整合至所有權政策與實務	金控集團下主要子公司皆已簽署證交所推出「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並訂定相關議合與投票政策，積極與被投資公司進行 ESG 主題對話，通過與被投資公司的溝通，引導其降低對環境和社會的負面影響，並發掘永續發展的機會
要求所投資的機構適當揭露 ESG 資訊	參照當地主管機關 ESG 資訊揭露要求，包含但不限於 CSR 報告書、誠信經營守則，審視並關注被投資公司的重大 ESG 相關議題
促進投資業界接受及執行 PRI 原則	中壽子公司針對擬投資且未簽署責任投資原則 (PRI) 之私募基金，將於附約告知希望該基金評估投資案時能參考責任投資原則
建立合作機制強化 PRI 執行效能	為協助金融業加強氣候變遷帶來的風險，開發金控籌組「氣候韌性金融產學大聯盟」，以橫跨產金學的聯盟形式，對接金管會提出的「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0」，致力發揮金融影響力
個別報告執行 PRI 的活動與進度	除依據「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原則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遵循情形外，開發金控及中壽子公司於 CSR 報告書對外公開報告責任投資執行成果

資料來源：開發金控

開發金控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2021 年推動「共融力計劃」，期望以「志工計劃、責任金融、影響力投資、基金會公益」四大方針，達成「與青銀共創、與弱勢共好、與長者共樂、與環境共生」等四大目標，並與多家社會團體執行公益專案，包括支持「小草樹屋」關懷弱勢學童、採購「幸福良食」南部風味粽、持續推動「薪傳 100 x 課輔 100」協助弱勢學童課業。

凱基證券也與社福機構合作，推動多項志工活動，如「幫盲讀書-電子書排版」，幫助視障朋友擁有閱讀樂趣、「發票助憨兒」，捐贈發票幫助喜憨兒基金會等。凱基投信亦支持及積極參與開發金控及凱基證券舉辦之志工活動，鼓勵員工投入志工的行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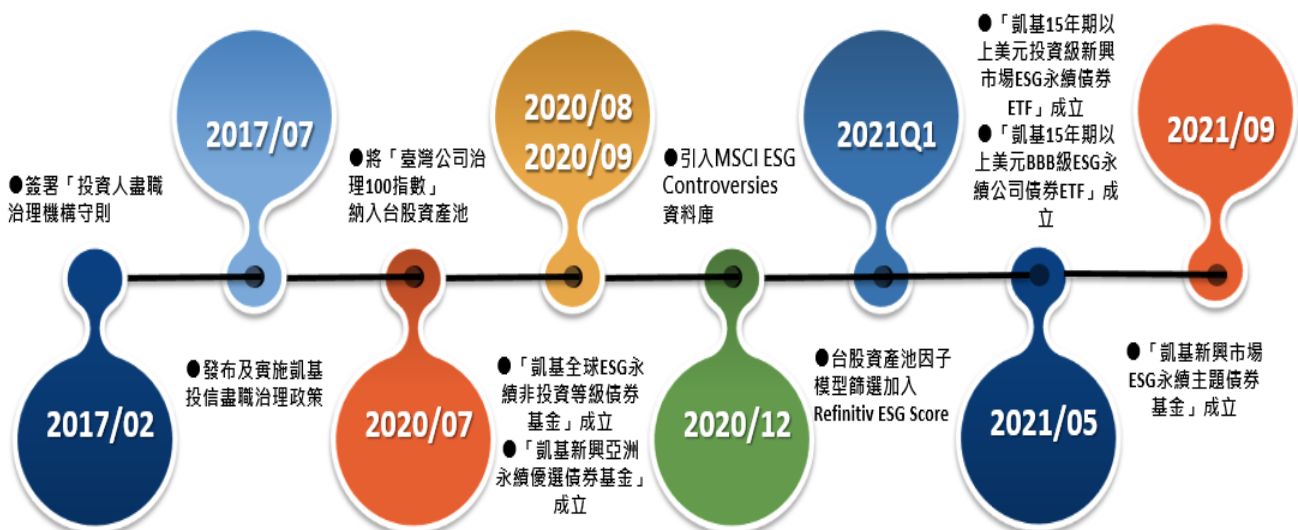
另開發金控於 2021 年 4 月宣布承諾 2045 年全資產組合(Total Portfolio)淨零碳排，透過金融業的投融资行為擴大影響力。為達成此目標，開發金控提出五大具體策略，包括自願遵循聯合國環保署金融倡議淨零銀行聯盟與淨零資產管理者倡議中之規定，規劃在 18 個月內提出完整達成 2045 年淨零的低碳轉型路徑；制定議合目標；制定產業目標；制定投資組合目標；以及制定轉型目標。凱基投信身為開發金控一員，遵循金控永續治理與責任投資理念，並積極參與開發金控在 2045 年全資產組合(Total Portfolio)淨零碳排目標所扮演角色。



資料來源：開發金控

凱基投信於 2017 年 2 月完成「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Stewardship Principles) 簽署，並於同年 7 月訂定盡職治理政策。為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凱基投信自 2020 年起編撰「盡職治理報告」，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執行成果。另為履行盡職治理政策，本公司以專案編組方式，規劃盡職治理執行方案，落實投資流程及風險評估納入 ESG 機制、發行 ESG 產品、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與議合活動、投票政策與投票情形揭露以及利益衝突管理。近年來本公司落實盡職治理重大舉措如下：

- 2017 年：2 月 – 簽署證交所發布之「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
7 月 – 完成並發布實施凱基投信盡職治理政策
- 2020 年：7 月 – 將「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納入台股資產池中
8 月 – 凱基全球 ESG 永續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成立
9 月 – 凱基新興亞洲永續優選債券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成立
12 月 – 引入 MSCI ESG Controversies 資料庫，就涉及爭議事件之台股標的，積極與被投資公司議合，發揮盡責投資影響力
- 2021 年：Q1 起 – 台股資產池因子入池評估流程之評分項目納入路孚特(Refinitiv)ESG 分數
5 月 – 台灣首兩檔採用 Bloomberg MSCI ESG 債券指數 ETF (1)凱基 15 年期以上美元投資級新興市場 ESG 永續債券 ETF 基金；(2)凱基 15 年期以上美元 BBB 級 ESG 永續公司債券 ETF 基金成立
9 月 – 凱基新興市場 ESG 永續主題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成立



以下就凱基投信投資流程及風險評估納入 ESG 機制、發行 ESG 產品、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與議合活動、投票政策與投票情形揭露以及利益衝突管理等執行情形與成果進行逐項說明：

(一) 投資流程及風險評估納入 ESG 機制

凱基投信深信 ESG 投資與長期收益之間具良性與正向關係，並將 ESG 落實於投資流程中，從台股資產池建立、債券投資標的篩選、到持有標的定期風險檢視與評估等，均納入 ESG 因素。



就 ESG 投資流程及風險評估逐項說明如下：

1. 台股資產池納入「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

自動入池之股票納入「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並配合指數公司公告進行更新，鼓勵所管理公、私募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帳戶重視公司治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由臺灣證券交易所自行編製並於 104 年 6 月 29 日發布，係以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前 20%作為成分股主要篩選條件，並加入流動性、財務指標等條件篩選 100 檔成分股。

2. 台股資產池篩選流程納入 ESG 評分

本公司採用路孚特(Refinitiv)資料庫，於台股資產池篩選流程納入路孚特 ESG 分數。依因子模型入池之台股標的，因子模型的評分項目納入台股標的 ESG 評分(分數越高者，ESG 相對表現越佳)，以評估被投資公司業務經

營活動涉及違反 ESG 或有不利永續經營之風險(範例如下表，將依實務作業調整)。

Company	Market Cap	ESG 分數	Relative value	Intrinsic Vaule	Earning Quality	Analyst Model	Price moemtum
新日興/d	29,969	16	54	81	96	81	81
東和鋼鐵/d	22,977	48	80	85	64	97	85
億光/d	14,578	67	84	71	74	73	71
豐興/d	30,629	2	75	44	87	82	44
群益證/d	25,165	22	72	72	44	NULL	72
鎧勝-KY/d	29,580	41	72	40	74	93	40
TPK-KY/d	18,938	9	77	25	84	25	25
景碩/d	31,993	46	70	93	12	100	93

3. 台股公司經營權之分析檢討

本公司定期檢視 MSCI ESG Rating 資料庫中台股標的之使用權及控制權分數，做為經營權相關風險之參考。另台股投資團隊就投資標的，依相關爭議性新聞、股東會是否進行董監事改選、董監持股變化是否異常等面向，於撰寫投資分析報告前及投資檢討時說明該台股公司經營權是否穩定或有涉及經營權之爭。

4. 台股爭議事件風險評估

本公司採用 MSCI ESG Controversies 資料庫，定期檢視台股標的之爭議事件評分及 ESG 議題，當持有台股標的之爭議事件分數下降或低於特定水準時，基金經理人應就相關爭議事項進行關注並追蹤說明風險是否增加。MSCI ESG Controversies 資料庫之爭議事件範圍包括但不限於環境(E)、人權、勞工議題(S)及公司相關政策(G)等，由 MSCI 分析師負責監控、更新、分析事件影響，經綜合評估事件嚴重程度及影響規模，給予個別公司爭議事件評分(最差至最佳評分 0~10 分，0 分為爭議程度最高)。

爭議事件評分：

分數	0	1	2	3	4	5	6	7	8	9	10
燈號	紅	橘	黃			綠					
嚴重性	非常嚴重	嚴重	嚴重	嚴重	中等	中等	中等	小	小	小	無

本公司評估台股標的爭議事件風險之方式說明如下：

- i. 每月檢視台股資產池標的爭議事件分數，當分數遭調降時，持有該等台股標的之基金經理人應就相關爭議事項進行關注並說明風險是否增加。
- ii. 每季檢視各基金之台股持股標的，標的爭議性分數等於或低於一定分數者，納入 ESG 觀察名單，經理人就相關爭議事項進行關注及追蹤。

【爭議事件風險評估與追蹤案例】

2021 年 3 月，金管會對 10 家使用主機共置服務有缺失的券商進行裁罰處分，經查本公司基金持股中，計有 A 公司、B 公司以及 C 公司因為此事件導致爭議事件分數遭調降。凱基投信研究團隊因應本事件，與三家被投資公司分別進行聯繫及詢問缺失改善進度，該 3 家公司後續皆回覆作業已改善、或已停止相關服務。經議合後，凱基投信研究團隊認為此裁罰對公司營運結果影響較低，且各公司已建立改善機制，故決議持股續抱。

5. 洗錢及資恐名單檢視

定期檢視公、私募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所屬國家，是否為資助恐怖份子及洗錢防制有嚴重缺失之國家，屬於該類國家者，將再進一步檢視標的發行人是否為受制裁名單或是否具有負面消息，及評估是否持續投資。

6. 政經風險與爭議性標的的控管

將跨國投資型基金之投資標的國家或地區政經風險、及爭議性標的納入投資考量，基金經理人就其持有之標的，基金經理人每月對高政經風險國家或地區之標的進行檢討及就基金持有爭議性標的說明後續處置措施。

(二) 發行 ESG 產品-凱基永續系列基金

凱基投信積極發行 ESG 產品，至 2021 年底共有兩檔 ESG 債券 ETF 及三檔主動型永續債券基金，以實際行動落實責任投資。除 ESG 債券 ETF 分別追蹤彭博巴克萊 MSCI 15 年以上美元投資級新興市場 ESG 永續債券指數以及彭博巴克萊 MSCI 15 年以上美元 BBB 級 ESG 永續公司債券指數，就三檔主動型永續債券基金之 ESG 投資流程說明如下：

1. 凱基投信於 2020 年 8 月發行首檔納入 ESG 永續投資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凱基全球 ESG 永續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本基金投資全球具 ESG 投資概念之非投資等級債券總金額不得低於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60%(含)，藉由投資挑選重視 ESG 的全球非投資等級債發行企業，推動 ESG 永續投資。本基金將 ESG 理念整合至信用分析以加強投資流程，在永續性(sustainability)要求下，將具有信用特徵不符合永續經營的發行人剔除，包括：(A)以碳排放量強度標準檢視為最差的發行人；(B)發行人違反聯合國全球盟約要求；(C)發行人透過菸草生產、賭博或武器裝備 防禦產生實質性收入；(D)ESG 評分位於 5 分的發行人(最佳至最差評分為 1~5 分)。截至 2021 年底，凱基全球 ESG 永續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規模為新臺幣 2,169 百萬元。本基金亦於 2022 年 8 月取得主管機關核准為環境、社會與治理(ESG)基金。
2. 凱基投信於 2020 年 9 月募集成立凱基新興亞洲永續優選債券基金(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該基金以「永續投資」及「價值投資」為基金投資核心，將環境保護(Environmental)、社會責任(Social)及公司治理(Governance)等 ESG 面向整合於投資流程與決策之中，透過顧問公司獨創 Consciousness Action Result(CAR)評分系統，來評估投資標的在 ESG 各方面執行的成效。以主權債為例，透過 CAR 評分系統對 ESG 議題的分析方式如下：
 - i. 環境面向：C 主要考量是否簽署或認可聯合國相關氣候變遷、空氣汙染等協定；A 主要考量是否對環境生態有訂定相關保護措施或訂定環境稅；R 主要考量空汙排放是否有改善。
 - ii. 社會責任面向：C 主要考量是否簽署或認可聯合國相關種族及性別歧視或兒童權利等協定；A 主要考量對於健康及教育支出的所採取的資源分配；R 主要考量該國性別平等或貧富差距狀況是否有改善。
 - iii. 治理面向部分：C 主要考量是否簽署或認可聯合國相關軍火及武器、人權及戰爭等協定；A 主要考量監管品質、媒體自由度等；R 主要考量該國的安全、清廉印象指數等指標。

截至 2021 年底，凱基新興亞洲永續優選債券基金規模為新臺幣 637 百萬元。

3. 凱基投信再次領先同業，於 2021 年 7 月獲准發行、2021 年 9 月成立金管會 ESG 新規下首檔 ESG 主題基金-凱基新興市場 ESG 永續主題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

金)。本基金投資具 ESG 永續主題概念之債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70%(含)，基金投資流程中，首先將信用特徵不符合永續經營的發行人剔除，再根據基金投資方針，篩選出具有 ESG 永續主題概念之債券，之後再進行債券篩選(包含 ESG 分析)，因此投資組合建構時將符合本基金 ESG 永續主題之投資目標。

海外投資顧問部分，投資顧問會透過內部的 ESG 評分模型及外部取得的 ESG 量化資訊以評估發行人如何應對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問題，並給予 ESG 評分，因此會增加投資組合中 ESG 表現較佳以及對環境保護或社會永續有正面影響力者之公司比重。在盡職治理部分，投資顧問將主動參與企業活動，分析師將與 ESG 評級表現惡化之企業溝通，若溝通無改善者將會建議賣出投資部位。

經理公司部分，定期針對投資標的發行公司之 ESG 相關資料(如 ESG 評級分數)進行關注與檢討，如發行公司之 ESG 評級分數惡化時或發生爭議事件時，將進一步進行分析，據以評估是否影響後續投資決策。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未發生 ESG 評分惡化之情事。

前述「具 ESG 永續主題概念之債券」，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投資限制：

- i. 該債券之發行人或保證人為 JP 摩根 ESG 新興市場企業廣泛多元債券指數(JP Morgan ESG CEMBI Broad Diversified Index)成分債券之發行人或保證人或 JP 摩根 ESG 新興市場全球多元債券指數(JP Morgan ESG EMBI Global Diversified Index)成分債券之發行人或保證人。
- ii. 符合永續主題以達到對環境及社會帶來永續性正面影響之債券，包含 (I) 債券之發行人其碳排放量低於 JP 摩根 ESG 新興市場企業廣泛多元債券指數(JP Morgan ESG CEMBI Broad Diversified Index)之平均；或(II) 依據 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該債券為綠色債券(Green Bond)、永續債券(Sustainability)。

截至 2021 年底，凱基新興市場 ESG 永續主題債券基金規模為新臺幣 4,138 百萬元。

(三) 國內股票型基金投資組合中被投資公司之永續表現

凱基投信參考 2021、2020 年底 MSCI ESG Controversies 資料庫與 2020、2019 年度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評估本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國內股票型基金投資標的之永續表現。

MSCI ESG Controversies 資料庫之爭議事件範圍包括但不限於環境(E)、人權、勞工議題(S)及公司相關政策(G)等，由 MSCI 分析師負責監控、更新、分析事件影響，經綜合評估事件嚴重程度及影響規模，給予個別公司爭議事件評分(最差至最佳評分 0~10 分，0 分為爭議程度最高)。

公司治理評鑑為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辦理之評鑑。評鑑結果之公布將有助於企業良性競爭及強化公司治理水平，並自發性地將公司治理形塑成為企業組織文化。

本公司國內股票型基金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投資標的於 MSCI 爭議事件分數與燈號和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之分布情形如下：

MSCI 爭議事件分數 與燈號	綠 (5-10 分)	黃 (2-4 分)	橘 (1 分)	紅 (0 分)	無評分
2021 年全年 投資標的	72.4%	1.4%	0.7%	0.0%	25.5%
2020 年全年 投資標的	73.5%	1.5%	1.5%	0.0%	23.5%
2021 年底持股	78.0%	0.0%	0.0%	0.0%	22.0%
2020 年底持股	79.3%	0.0%	0.0%	0.0%	20.7%

公司治理評鑑- 級距別	前 5%	6% - 20%	21% - 35%	36% - 50%	51%以上或 未列入受評
2021 年全年 投資標的	15.9%	29.0%	17.9%	13.8%	23.5%
2020 年全年 投資標的	16.1%	27.2%	17.6%	13.2%	25.9%
2021 年底持股	24.0%	32.0%	14.0%	22.0%	8.0%
2020 年底持股	22.4%	20.7%	17.2%	12.1%	27.6%

資料期間：投資標的 2020/1/1~2021/12/31；參考

- (1) 2021、2020 年底 MSCI ESG Controversies 分數；
- (2) 2021 與 2020 年 4 月公布之 2020、2019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進行整理。

凱基投信國內股票型基金之投資標的，MSCI 爭議事件分數與燈號 2021 與 2020 年為綠燈(5-10 分)者皆占 70%以上；兩個年度截至年底的持股亦近 80%為綠燈(5-10 分)。

而從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分佈情形，兩個年度曾投資之標的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前 50%者皆約近 75%；兩年度之年底持股，評鑑級距低於 50%或未列入受評公司由 2020 年之 27.6%減少至 2021 年之 8%。

(四)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與議合活動

凱基投信遵守「盡職治理政策」中訂定之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原則，研究投資團隊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透過與經營階層互動、拜訪公司、參加法人座談會、不定期電話會議、參與股東會以及投票等方式，以強化與被投資公司的溝通。

凱基投信投資研究團隊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有關營業活動之相關議題，包括業務發展、財務狀況、技術創新及社會議題等。若有涉及環保、社會議題與公司治理等 ESG 相關新聞者，於拜訪時適時提出詢問並納入投資風險評估，藉由表達對 ESG 議題之關切，影響被投資公司，促進被投資公司良性發展並善盡社會責任。

凱基投信採用 MSCI ESG Controversies 資料庫系統，定期檢視台股被投資公司的爭議事件評分及 ESG 議題，對於爭議性分數評分低於特定門檻之被投資公司，進行事件追蹤及議合。

1. 與國內被投資公司互動頻率：

2021 年主動拜訪國內被投資公司次數總計 391 次，與被投資公司議合 ESG 議題次數共 12 次。2022 年截至第二季，主動拜訪國內被投資公司次數總計 189 次，與被投資公司議合 ESG 議題次數共 7 次（受新冠肺炎影響，部分拜訪與議合以電話或網路會議、電子郵件方式進行）。

2021 年及 2022 年上半年度 ESG 各面向之議合統計：

ESG 面向	2021 年/議合次數	2022 上半年/議合次數
E – 環境議題	2	-
S – 社會責任	6	2
G – 公司治理	4	5
總計	12	7

2. 台股持股標的議合活動案例

【案例 1】

2021 年 7 月，基金持股標的-D 公司集團爭議事件分數遭調降。原因為人權組織「緬甸正義」於 2020 年 12 月 20 日提出一篇報告，揭露緬甸、越南軍方背景的電信公司(Viettel 集團)在全球業務網絡的支持下，支持緬甸軍方做出侵犯人權的罪行。報告中提到 70 家國際公司與緬甸、越南的電信公司有業務合作，包括了微軟、NEC、Nokia、高通、華為、中興、渣打銀行等知名企業，台灣則有 D 銀行位於名單上。

- 議合：凱基投信研究團隊因應本事件向 D 公司集團表達關切並詢問該事件情形，該公司回應表示，子公司 D 銀行與 Viettel 集團旗下 Viettel Global Investment (VTG)係保持短期週轉金授信額度往來，資金用途主要為支應 VTG 越南境內的營運週轉及境外購料需求，該銀行依規定進行覆審追蹤，且該集團客戶並非列於台灣主管機關及國際組織認定或追查之洗錢或資恐負面名單中，往來皆符合規定。另 VTG 亦發表聲明，強調 D 銀行所提供之資金，絕無涉及緬甸軍方，鄭重否認人權組織之指控。
- 追蹤與評估：經議合，凱基投信研究團隊評估 D 銀行與 VTG 之往來尚符合規定，此事件對 D 公司營運結果影響較低，故決議繼續持有該股票。
- 影響：本案例透過與被投資公司議合，表達對人權爭議事件之關切，以達促使被投資公司正視相關議題之效。

【案例 2】

2022 年 2 月，基金持股標的-E 公司爭議事件分數遭調降。調降原因為該被投資公司已停止職務之董事長於無職務期間有召開會議並於會議中提出業務想法及建議，已違反公司治理原則。

- 議合：凱基投信研究團隊因應本事件向 E 公司詢問對該事件之應對及情形，該公司表示將會尊重主管機關職權及獨董調查，相關結果以主管機關調查為準。
- 追蹤與評估：經議合，凱基投信研究團隊評估此事件對 E 公司營運結果影響較低，故決議繼續持有該股票，但後續持續追蹤公司裁罰結果及改善計畫。

2022 年 3 月，主管機關對於該案之裁罰結果為 E 公司有經營管理不當之缺失，包含違反公司治理原則及未善盡管理子公司之法定義務，依法應以糾正，並停止該公司現任董事長職務 3 個月。

- 影響：本案例透過與被投資公司追蹤及議合，表達對公司治理爭議事件之關切，使被投資公司正視公司治理之重要性。

【案例 3】

2022 年初，基金持股標的 F 公司之爭議性分數低於特定水準。F 公司為一國內上市主要電源供應器廠，美國矽谷媒體(The Information)發表文章中指出，其公司中國廠疑涉新疆維吾爾族和其他被迫害團體的強迫勞動。

- 議合：凱基投信研究團隊向 F 公司詢問與查詢該事件，該公司回應，文章中所提及的「來自新疆的勞工」絕非新疆維吾爾族勞教人員。此外，該公司所聘用之新疆勞工，係為支持聯合國「全球永續發展目標」，特提供貧窮少數民族之就業機會。另 F 公司亦於 2021/5/12 發布重大訊息澄清，有關聘用之勞工，該公司所有管理制度均遵守國際行為準則行事，絕無奴役或脅迫員工等違反人權之行為發生。此事件純屬誤解。
- 追蹤與評估：經議合及後續追蹤與研究，凱基投信研究團隊評估該事件對於 F 公司的股價影響不大，且公司已澄清，綜上考量將持股續抱。
- 影響：本案例透過與被投資公司議合，表達對勞工爭議、社會責任事件之關注，期望能帶動被投資公司重視相關議題，達到互補雙贏的正向循環。

(五) 投票政策與投票情形揭露

1. 投票政策與重大議案評估

本公司於「盡職治理政策」明訂股東會投票原則。對於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並非絕對支持，為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對於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原則表示支持，但對於有違反公司治理疑慮之議案以及對環境或社會具負面影響之議案，原則予以反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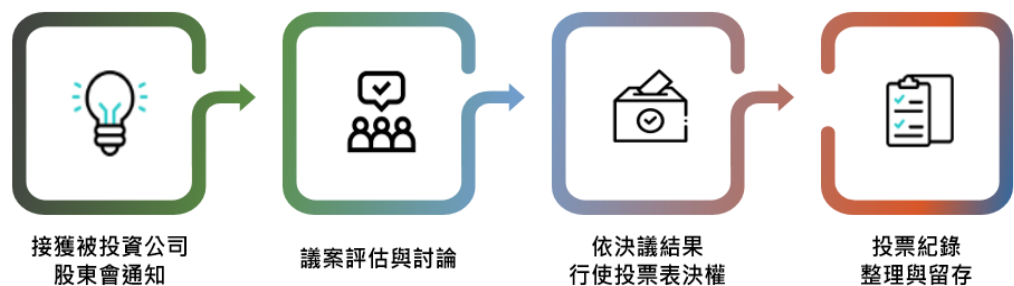
實務執行方式舉例說明如下，本公司採用 MSCI ESG Controversies 資料庫，定期檢視台股標的之爭議事件及負面新聞，就公司合併或收購案，如公司所提供資訊不充分，或議案涉及環境汙染、勞工權利爭議等將予以反對；就董監選舉案，如候選人具爭議性或涉及負面新聞將予以反對；就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承認案，如涉及財報不實等負面新聞將予以反對。

本公司投資研究團隊秉持機構投資者專業判斷，及維護客戶或受益人之最大利益，逐案審慎評估被投資公司的股東會議案。對於議案評估結果為可能有違反永續經營(包含但不限於食品安全、環境汙染、網路安全與個資保

護、性別薪酬平等)致傷害被投資公司長期價值，或議案說明不明確致無法正確評估者，必要時於股東會前與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

本公司出席或委託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流程如下，凱基投信研究團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議案，事前統計全體基金就單一個股之持有股數及占該被投資公司發行總數之比例，並對相關議案進行分析評估後作成贊成或反對之投票決定，並採用電子投票方式，會議後並整理被投資公司各議案之投票結果。

凱基投信研究團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議案，未使用代理研究和代理投票服務，相關投票作業悉由內部研究團隊負責議案評估分析及投票。



2. 投票情形揭露

2021 年本公司共計參與 100 家公司股東會(含臨時股東會)，總表決議案數為 831 案(含董監事選舉案數)，2022 年上半年共計參與 73 家公司股東會(含臨時股東會)，總表決議案數為 735 案(含董監事選舉案數)，親自出席率及投票率為 100%，委託出席率 0%。

2022 年上半年所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議案投票執行情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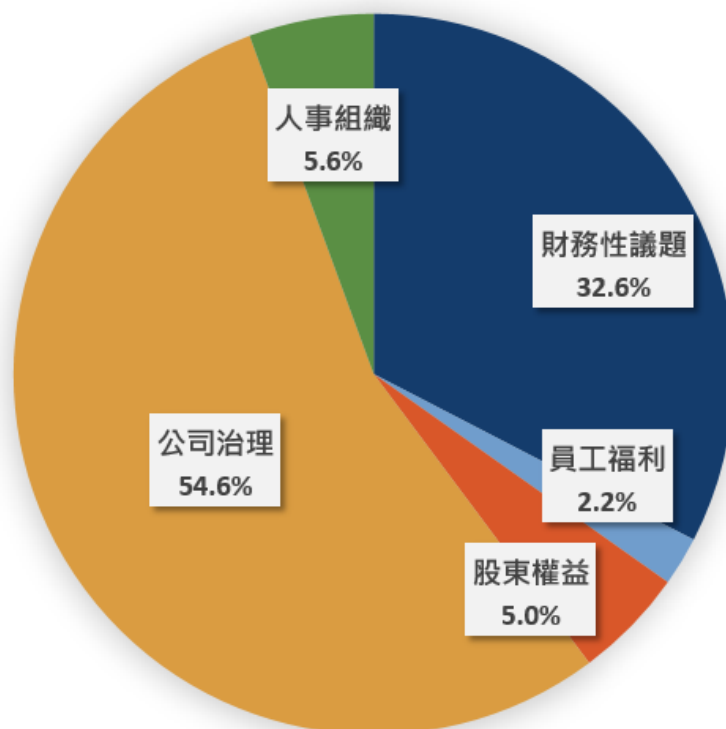
2022 年上半年參與股東會家數	承認/贊成議案數	反對議案數
73	731	4

反對議案：2022 年上半年一間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討論事項有辦理私募普通股一案。該公司與其他同類型公司相較，需在淡季備較多庫存以應付旺季，故需較多資金週轉，但目前該公司負債比重僅 40%，帳上現金約 190 億，營運所需應足夠。透過私募引進策略性股東雖屬正面、亦對財務結構有利，惟私募普通股 1.8 萬張，占股本近 10%，將稀釋既有股東權益。經凱基投信研究團隊評估後，針對該公司該議案不予支持，投下反對議案。

2022年上半年投票情形

議案分類	議案內容	議案數	贊成	反對/棄權	各議案分類占比
財務性議題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16	116	0	32.6%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24	124	0	
員工福利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	14	0	2.2%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	2	0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股東權益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0	0	0	5.0%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8	18	0	
	私募有價證券	17	13	4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2	2	0	
公司治理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306	306	0	54.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95	95	0	
	行使歸入權	0	0	0	
人事組織	董監事選舉	41	41	0	5.6%
	董監事解任	0	0	0	
其他	其他	0	0	0	0.0%
總計		735	731	4	-
		-	99%	1%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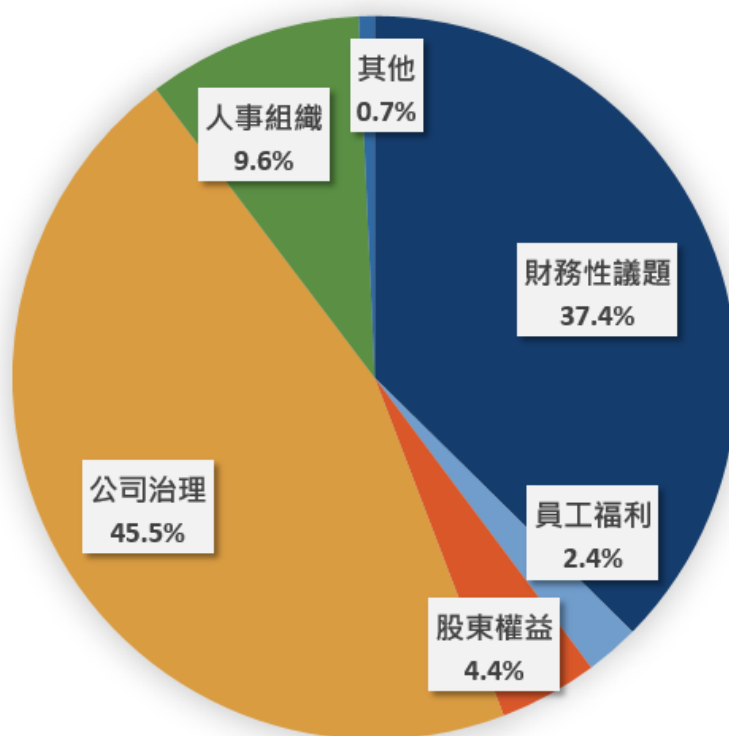
2022年上半年各議案分類占比



2021年投票情形

議案分類	議案內容	議案數	贊成	反對/棄權	各議案分類占比
財務性議題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148	148	0	37.4%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163	163	0	
員工福利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	18	0	2.4%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	2	0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股東權益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6	6	0	4.4%
	增資(盈餘/資本公積/紅利分派轉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1	21	0	
	私募有價證券	9	9	0	
公司治理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補或現金退還)	0	0	0	45.5%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272	272	0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106	106	0	
人事組織	行使歸入權	0	0	0	9.6%
	董監事選舉	80	80	0	
其他	董監事解任	0	0	0	0.7%
	其他	6	6	0	
總計		831	831	0	-
		-	100%	0%	100%

2021年各議案分類占比



(六) 利益衝突管理說明

為確保本公司基於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執行業務，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經理守則、人員管理規範及相關作業辦法訂定利益衝突管理之規範，就本公司利益衝突之態樣及管理方式說明如下：

利益衝突之態樣，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情形

1. 公司與客戶及受益人間之利益衝突
2. 公司同仁與客戶及受益人間之利益衝突
3. 公司與公司同仁間之利益衝突
4. 公司與其他被投資公司間之利益衝突
5. 公司與公司利害關係人間之利益衝突
6. 客戶或受益人間之利益衝突

本公司利益衝突管理措施如下

1. 客戶優先原則

本公司及同仁應善盡善良管理人之職責維護客戶及受益人利益，如遇有利益衝突時，應以客戶及受益人之利益為優先考量。

2. 落實教育宣導

如遇本公司與客戶或受益人間有利益衝突時，本公司應以客戶及受益人之利益為優先考量原則，並審慎辨認釐清可能發生利益衝突之形態，透過訂定內部控制制度、教育宣導、追蹤執行成效等措施，以確實保障客戶及受益人之利益。

3. 資訊、防火牆控管及權責分工

本公司兼營證券投資顧問事業，應建立職能區隔制度，維持其業務之獨立性及機密性，除應將資訊予以適當控管，且不得將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資產之運用情形傳遞予非業務相關人員、股東或關係企業外，於從事資訊交互運用時，不得有損害受益人或客戶之權益之行為。

4. 監督控管機制

本公司經理守則對於防範利益衝突之相關規定如下：

i. 經手人員個人交易之管理

經手人員從事個人投資、理財時，交易行為應遵守經理守則之限制以避免利益衝突情事之發生，並期達到自律目標。

ii. 基金帳戶管理

一個基金經理人同時管理或協管一個以上基金時，為維持投資決策之獨立性及其業務之機密性，除應落實職能區隔機制之「中國牆」制度外，公司應建立「中央集中下單制度」，即完善建構投資決策過程的監察及稽核體系，以防止利益衝突或不法情事；並基於內部控制制度之考量，應將投資決策及交易過程分別予以獨立。

5. 合理薪酬制度

本公司應建立合理之薪酬制度，如：給付予業務人員酬金，不得僅考量金融商品或服務之業績目標達成情形，應配合本公司長期整體獲利、股東利益及衡平考量客戶權益、金融商品或服務對本公司與客戶可能產生之各項風險等因素而訂定。

6. 其他利益衝突管理措施

- i. 不得有為本公司、負責人、受僱人或任一受益人或客戶之利益，而損及其他受益人或客戶權益之情事。同時為受益人或客戶追求最高利益，應以公平合理原則對待每一受益人或客戶。
- ii. 本公司兼營全權委託投資事業，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不得為客戶投資其本身事業發行之股票、公司債或金融債券；非經客戶同意，不得為客戶投資其本身事業有利害關係之公司所發行之股票、公司債或金融債券，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之證券承銷商所承銷之有價證券。
- iii. 本公司秉持公平對待所有客戶之原則，避免造成不同客戶間或為特定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而為對其他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 iv.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綜合持股達 5% 以上之股東、總經理及經理人每月向公司呈報其本人及配偶之利害關係公司異動情形，本公司每月製作利害關係人明細向公會申報，並作為投資控管作業之依循。

7. 彌補措施

本公司若發生利益衝突事件，應立即向相關部門之管理階層反應，以客戶或受益人利益為優先，盡速提出改善措施。

本公司對於所發現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應向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溝通，並盡速改善。

2021 年及 2022 年上半年度未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三、 盡職治理投入資源

本公司執行盡職治理投入之資源包括相關執行人力與建置系統及國外投資顧問公司費用，年度參與課程、投入人力及費用共計約 95 人天及新臺幣 1,780 萬元，投入資源之年度成本分別簡要列示如下：

投入資源	執行內容說明	相關資源成本
人力-董事會成員、高階經理人	1.「盡職治理政策」之審查 2.督導盡職治理政策之執行	估算每年約 10 人天
人力-股票投資管理部、債券投資管理部、專戶管理部	1.被投資公司互動與議合 2.股東會議案評估 3.股東會投票之執行 4.被投資公司爭議性事件追蹤	估算每年約 60 人天
人力-投資管理處、投資行政部	1.投資標的是否涉資恐及洗錢防制缺失之查詢 2.股東會議案整理 3.投票結果統計與揭露 4.被投資公司爭議性事件分數整理	估算每年約 15 人天
課程-ESG 相關議題教育訓練與研討會	1.盡職治理相關教育訓練 2.ESG、永續主題、氣候變遷等相關議題討論會議 3.外部專業機構 ESG 系統使用教學	估算每年約 10 人天
系統-ESG 評分資料庫及指數成分	1.路孚特-盡職治理評分資料庫 2. J.P Morgan ESG Global HY Corporate index 3. J.P. Morgan ESG CEMBI Broad Diversified 4.MSCI ESG 資料庫	估算每年約新臺幣 70 萬元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INSIGHT INVESTMENT MANAGEMENT (GLOBAL) LIMITED	於凱基永續系列基金導入 ESG 投資流程與 Know How	估算每年約新臺幣 1,350 萬元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LOMBARD ODIER (SINGAPORE) LTD	於凱基新興亞洲永續優選債券基金導入 ESG 投資流程與 Know How	估算每年約新臺幣 360 萬元

四、 盡職治理有效性評估及無法遵循說明

(一) 盡職治理報告之覆核及核准

本盡職治理報告由法令遵循部進行覆核，並經董事長簽核。

(二) 盡職治理有效性評估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盡職治理成效簡要列示如下：

1. 已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利益衝突管理政策以及投票政策，並適時檢討相關政策是否需進行修訂。
2. 已簽署並揭露盡職治理聲明。
3. 建立投資標的 ESG 觀察名單：就涉及環境污染、社會爭議及公司治理不良等情事之被投資公司建立 ESG 觀察名單，投資該等標的時應就相關風險進行評估並敘明理由，以加強相關評估環節。持續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並追蹤被投資公司處理情形。
4. 股東會親自出席率及投票率達 100%。
5. 以使用者友善介面定期於官網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並提供相關聯絡方式，以利投資人反饋意見。

(三) 無法遵循說明

於報告期間就部分無法遵循事項說明如下：

考量股東會投票逐案揭露可能涉及投資組合相關細部資訊，於報告期間係採彙整揭露方式。

五、 結語

在 ESG 議題逐漸受到全球投資人關注之趨勢下，凱基投信深信 ESG 投資與長期收益之間具良性與正向關係，本公司期許在為投資人做好資產配置的同時，亦能發揮對市場及被投資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建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三贏且具高獲利潛力的投資組合。

六、 凱基投信聯絡資訊

對於本報告的任何意見或訊息諮詢，歡迎與本公司聯繫

公司治理

姓名：張慈恩

職稱：副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1815700

媒體服務

姓名：吳麗真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1815677

客戶及受益人服務專線

(02)2181-5678

凱基投信盡職治理網站

<https://www.kgifund.com.tw/Home/Stewardship>